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一、项目采购标的清单及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序号	采购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	射洪市2024年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服务项目	项	1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1) 防治范围及药物要求

#### 1. 防治范围

射洪市建成区30.86平方公里内（东至滨江路-含经开区，南至河东大道，西至国道247，北至螺湖半岛范围内）的居民小区、200m<sup>2</sup>以下餐饮店、美容美发店、歌舞厅、浴室、旅馆、茶楼、网吧、食品小作坊、副食店、建筑工地、公共绿地、农贸市场、医院、汽车站、废品收购站、垃圾转运站、垃圾处理场、粮库、下水道、阴沟、窖井、公共厕所、垃圾箱、城乡结合部、城中村等公共环境的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滋生地和栖息场所。

#### 2. 药物安全要求

所选择使用的灭鼠杀虫药物，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管理规定的合格产品。使用灭鼠杀虫药物，必须按使用说明规范操作，严禁使用违禁药。投放、喷洒灭鼠杀虫药物的过程中，要抓好用药安全，进行安全告知，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切实防止因工作失误造成的食品污染和中毒事故发生。用药安全和所涉及到的相关赔偿责任由服务方全权负责。

### (2) 服务标准：

(一) 工作目标：病媒生物防制密度达到国家C级标准，降低病媒传播疾病发生风险，保障人民群众健康。

(二) 灭鼠标准：鼠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标GB/T 27770-2011中的C级标准，即：1. 一般单位防鼠设施合格率≥93%，重点单位防鼠设施合格率≥95%；2. 室内鼠迹阳性率≤5%；3. 不同类型的外环境每1000米鼠迹不超过5处。

(三) 灭蚊标准：蚊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标GB/T 27771-2011中的C级标准，即：1. 累计检查每1000m外环境所发现蚊幼虫（俗称砂虫子）阳性积水处数≤0.8处；2. 用500ml收集勺采集城区内大中型水体中的蚊幼及蛹阳性勺不超过5%，阳性勺36内幼虫及蛹的平均数不超过8只；3. 特殊场所白天人诱蚊30分钟，平均每人次诱获成蚊数不超过1.5只。

(四) 灭蝇标准：蝇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标GB/T 27772-2011中的C级标准，即：1. 重

点单位有蝇房间不超过 1%，其它单位不超过 3%，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 3 只；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 5%；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2. 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 3%。

**（五）灭蟑螂标准：**蟑螂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标 GB/T 27773-2011 中的 C 级标准

即：1. 屋内有蟑螂成虫或幼虫阳性房间不超过 5%，平均每间房大蟑螂不超过 5 只，小蟑螂不超过 10 只；

2. 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 3%，有活蟑螂卵鞘房间平均每间不超过 8 只活卵鞘；

3. 有蟑螂粪便、蜕皮、空卵鞘壳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 7%。

### **（3）服务要求：**

1. 乙方需在服务期间对服务范围内的鼠、蚊、蝇、蟑螂开展消杀控制服务。

2. 乙方在开展消杀服务过程中，同时对社区人员、商户、群众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和培训工作。培训专家需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从业资格证书并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3. 乙方需对服务范围内病媒孳生地市政下水道、农贸市场、垃圾站、公厕等指定区域安装防鼠网。在服务范围内的合理设置毒饵站，毒饵盒上必须设置警示标识，在鼠药投放区域设置警示牌；对创建国家卫生市的迎检点位的鼠饵站要详细登记毒饵站设置地点、数量，并建立台账。在服务范围内指定的公园、广场安装大型户外灭蚊蝇灯，对每台灭蝇灯标号并建立台账。

4. 乙方需配合甲方在 4 月爱国卫生月期间开展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宣传，并提供粘鼠板、粘蟑纸、宣传资料等进行发放。

5.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消杀服务的照片、药品数量、消杀作业记录等服务过程的相关资料，并由社区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章后将纸质资料交甲方留存。

#### **6. 服务所需药物数量**

序号	名称	有效成分	标靶害虫	单位	数量
1	溴鼠灵灭鼠毒饵	溴鼠灵，含量为 0.005%	鼠	kg	2500
2	溴鼠灵灭鼠蜡块	溴鼠灵，含量为 0.005%	鼠	kg	300
3	苯氰残杀威乳油	苯醚氰菊酯、残杀威，含量大于或等于 10%	蚊蝇	kg	500

4	溴氰菊酯悬浮剂	溴氰菊酯, 含量大于或等于 2.5%	蚊蝇 蟑螂	kg	1000
5	高效氯氟氰菊酯 可湿性粉剂	高效氯氟氰菊酯, 含量大于或等于 10%	蚊蝇 蟑螂	kg	1000
6	杀蟑饵剂	氟虫腈, 含量大于或等于 0.05%	蟑螂	包	8000
7	下水道杀虫热雾 剂	高效氯氰菊酯, 含量大于或等于 1%	蟑螂	升	200
8	陶瓷毒饵盒	30cm*11cm*11cm。	鼠	个	2000
9	粘鼠板	400mm*260mm	鼠	个	3000
10	防鼠网	铁丝网眼 $\leq$ 0.6*0.6cm	鼠	m <sup>2</sup>	300
11	户外灭蚊灯	长厚高 $\geq$ 95cm $\times$ 20cm $\times$ 140cm, 可 张贴广告宣传画	蚊蝇	台	20
12	粘蟑纸	25cmx18cm	蟑螂	张	10000
13	病媒生物防制宣 传手册(单)			张	20000

## 7. 消杀要求

(一) 孳生地的控制: 在消杀服务过程中乙方发现的病媒孳生地要整理成台账反馈给社区负责人, 并提出合理解决方案, 社区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结合“周五环境卫生整治”, 加强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 消除卫生死角。

### (二) 消杀频次

乙方在服务期间按甲方要求在春、夏、秋季开展鼠、蚊、蝇、蟑螂消杀(全年不得少于3次)。其余时间根据监测结果和甲方要求进行补充消杀(不限制人数和车辆)。除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达到消杀频次外, 还应承担在服务期间灾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消杀和重大活动(含创卫迎检)的临时除“四害”消杀任务, 且不增加额外费用。

1. 灭鼠: 按项目约定投药不少于3次, 并于死亡之高峰期检查一次, 不定期检查一次,

发现死鼠立即处理，并喷消毒药水消毒，后喷清新剂尽快消除死鼠味道。春、秋两季为居民户发放灭鼠药物，对重点单位及农贸市场进行灭鼠药物发放及防害设施完善和修复进行指导工作。定期对毒饵站进行维护服务（包括安装、维修、更换毒饵料）。

2. 灭蚊、蝇：按项目约定常规喷药灭杀不少于3次，高峰期（2024年7月-2024年9月）按蚊蝇密度情况适当增加消杀次数。

3. 灭蟑螂：按项目约定常规喷药灭杀不少于3次，按蟑螂密度情况适当增加消杀次数。

### （三）消杀安全

#### 1. 灭鼠

①投放灭鼠毒饵时，要通过口头宣传和张贴灭鼠安全告知相结合的方式，提醒市民并教育好小孩，管好家禽家畜和宠物，有效避免误食鼠药中毒事故的发生。

②在对雨水地漏排水口进行灭鼠投药时，要注意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安全操作。投药完毕后，要盖好地漏排水口，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 2. 灭蚊、蝇

①施药人员在操作过程中要做好个人防护，防止药液经呼吸道和皮肤吸入所引起的中毒事故发生。

②有效防止施药对食品、饮用水、鱼池（塘）造成的污染。

#### 3. 灭蟑螂

①施药人员在操作过程中要做好个人防护，防止药液经呼吸道和皮肤吸入所引起的中毒事故发生。

②使用热烟雾机开展下水道等环境灭蟑螂施工时，一定要注意通风，确定没有沼气等可燃物的前提下开展施工，避免下水道沼气燃爆事故的发生。

③有效防止施药对食品、饮用水、鱼池（塘）造成的污染。

###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到2024年12月31日止。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签订采购合同后，成交供应商组织施药人员、设备、所需药物进场开展服务后的15天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合同金额30%的款项；成交供应商全面履行完采购合同内容，确保建成区四害密度达到国家C级标准，经三方机构对“四害”密度监测合格，射洪市疾控中心出具验收报告，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市验收后，在15天内向成交供应商付清采

购合同金额的70%。

**4、验收标准及验收方法：**依照《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 蚊类 蝇类 蜚蠊》(GB/T2770~2773-2011)进行，合同期内国家出台新的考核验收办法依据新办法和标准执行。

5、其他事项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6、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详细约定。